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3-103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签署中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项目合同签署概况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下属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中标甬台温高速公路（G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温州北白象至南白象段土建施工 TJ02 标段。近期，浙江交工与项目发包方温州交发大桥有限公司、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七都街道办事处签署相关合同协议书，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二、发包方情况

（一）发包方一

名称：温州交发大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照亮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广告制作；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街道车站大道 669 号尚品商务楼 901 室

温州交发大桥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次交易外，2022 年 10 月，下属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温州大桥栈桥工程，中标价格为 0.274 亿元。

温州交发大桥有限公司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履约能力正常。

（二）发包方二

名称：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七都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朱嘉兴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七都街道老涂南路 2-3 号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七都街道办事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次交易外，最近三年公司与其不存在类似交易。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七都街道办事处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履约能力正常。

三、合同主要内容

1. 甬台温高速公路（G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温州北白象至南白象段：改扩建项目起讫桩号为 YK70+041.702 ~ K73+769.702 (Z4K70+037.289~K73+769.702)，长约 3.728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00km/h，主要结构包括：主线桥主线桥梁 3728 米/2.5 座（其中七都互通主线桥 1504.5 米（拆除重建）、七都 2 号桥 1222 米（拆除重建），温州大桥南航道桥 1001.5 米（0#墩至 18#墩，单跨最大跨径 135 米梁式桥，跨瓯江且受咸潮影响，拆除重建），互通一座（七都互通）等，甬台温拓宽工程附属道路项目属于本标段工作内容，温州大桥南航道桥第 17#墩至第 18#墩范围内的下部结构及原温州大桥南航道桥主通航口以南部分的桥梁拆除内容不含在本标段范围内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温州国际未来科技岛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四期工程（甬台温拓宽工程附属道路项目）：位于温州市鹿城区七都岛，道路起点位于环岛路（北），终点顺接环岛路（南），桩号 K0+000 至 K2+900.231，长约 2.9km，公路等级为二级，设计时速为 50km/h，沥青砼路面；大中桥 3 座，计长 283m；小桥 4 座，计长 109m，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甬台温高速公路（G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温州北白象至南白象段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壹仟伍佰零壹万陆仟柒佰叁拾柒元（¥1,415,016,737 元）；温州国际未来科技岛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四期工程（甬台温拓宽工程附属道路项目）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零壹拾伍万贰仟

壹佰伍拾壹元（¥210,152,151元）

3. 工程质量符合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标段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90分及以上标准。

4. 工程安全目标：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5.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

6.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1218日历天。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述中标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能够巩固公司在长三角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合同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因履行协议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上述中标项目合同的签署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存在原材料涨价、安全生产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合同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